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4—012

##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得到审计委员会的事前认可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登载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鉴于部分银行授信已到期，董事会同意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共计 184,000 万元人民币。

1、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卫星支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 70,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后总授信额度为 247,000 万元人民币，此次授信公司本部提用，担保方式为信用，授信品种为保函，期限一

年。

2、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香港分行申请新增授信总额 94,000 万元人民币，新增后授信总额 97,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品种为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商票融资、内保直贷等，用于支付货款及置换他行贷款，期限为一年。具体额度分配：

(1) 公司本部授信额度为 60,000 万元人民币，授权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分公司使用，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低风险业务，由公司承担最终还款责任，担保方式为信用。

(2) 长春欧亚卖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亚卖场）授信额度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信用。

(3) 长春欧亚超市连锁经营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 长春国欧仓储物流贸易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长春欧亚卫星路超市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 长春欧亚柳影路超市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 长春欧亚居然超市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人民币，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银行

承兑汇票、商票保贴、商票贴现，期限为一年，欧亚卖场提用全部额度，担保方式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董事会同意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

详见 2024 年 4 月 30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公司临时公告 2024-014 号。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